

韶关市浈江区人民政府关于浈江区 2022 年政府财政收支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的报告

——2022 年 12 月 28 日在浈江区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上

浈江区财政局副局长 罗伟国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由我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浈江区 2022 年政府财政收支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请予审议。

2022 年预算执行过程中，由于本级收入不达预期以及收到新增政府债务限额和上级转移支付收入，收入和支出与第一次预算调整相比有较大变化。根据预算法第六十七条“在执行中出现（一）需要增加或者减少预算总支出的；（四）需要增加举借债务数额的，应当进行预算调整”等规定的相关要求，需进行第二次调整预算，具体调整方案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情况

（一）收入调整

1. 调减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受新组合式减税降费、增值税留抵退税、高新区体制改革以及拆旧复垦指标未交易等影响，今年税收收入、非税收入不达预期，预计减收 10,220 万元，因此需调减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22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调减 6,320 万元、非税收入调减 3,900 万元。调减后，区本级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39,000 万元，同比上年完成数下降 20.37%（可比下降 14.98%）。

2. 增加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①距第一次预算调整后，根据省财政厅《关于转贷（收回）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粤财债〔2022〕77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转贷（收回）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的通知》（韶财债〔2022〕75 号），新增下达我区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34,882 万元，分配项目为北江河道综合整治工程 34,882 万元。

②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 7 月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的通知》（粤财债〔2022〕52 号、韶财债〔2022〕54 号）和《关于下达 2022 年 11 月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的通知》（粤财债〔2022〕82 号、韶财债〔2022〕84 号），下达我区再融资债券 2,634 万元，用于偿还今年到期债券还本。

基于此，共增加债务转贷收入 37,516 万元，列“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科目。

3. 增加上级转移支付收入。距第一次预算调整后，新增上级下达转移支付收入 19,399 万元，其中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6,364 万元，列“专项转移支付收入”科目，调整后专项转移支付收入为 19,373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13,035 万元，列“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科目，调整后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为 106,802 万元；

4. 增加上年结余收入。根据今年批复 2021 年政府决算情况，相应调增 2022 年上年结余收入 1,822 万元，调整后，上年结余为 65,267 万元。

5.调减年初调入资金。根据今年土地出让收入实际情况，无法实现年初预计收入，从而影响从政府性基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18,971万元。此外，通过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收回清理2020年上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结转结余，共清理923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两项因素相抵后，需调减年初调入资金18,048万元，调减后为923万元。

6.增加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2年通过盘活存量资金，共清理2020年上级转移支付结转资金15,853万元，加上预计年终体彩金结余191万，共盘活存量16,044万元，全部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由于今年短收形势严峻，收支矛盾突出，为弥补收支缺口，需加大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当年新增动用3,861万元，调增后，共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421万元。

(二)支出调整

1.调减年初预算安排项目。根据收入短收情况，相应调减年初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27,581万元。

2.调减上解支出。根据年中执行情况，减少上解支出442万元，调整后上解支出为6,769万元。

3.调增一般债相应支出科目。根据一般债新增情况，相应增加支出科目34,882万元。

4.增加还本支出。根据年中新增再融资债券2,634万元，用于偿还今年到期的债券还本，相应增加还本支出2,634万元。

5.调增上级转移支付和上年结余相应专项支出科目。根据上级转移支付和上年结余收入增加情况，相应增加专项资金支出科目5,223万元。

6.调增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根据盘活存量资金情况，增加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044 万元。

7.增加一般债券付息支出。受土地出让收入短收影响，政府性基金收入不足安排专项债券利息支出，因此调整为一般公共预算债务付息支出，增加 3,570 万元。调整后，一般公共预算付息支出 5,279 万元。

（三）其他科目间调整

1.调整预备费科目。年初安排预备 1,918 万元，已全部动用完，用于今年洪水抗灾、抗疫和年中民生项目追加支出等，根据实际用途支出科目，预备费科目调至具体支出功能科目（详见附件 3）。

2.调整年终结余科目。结合目前项目实施进度与拨付情况，需调整专项支出科目至年终结余科目，共结转 89,687 万元，下年继续安排拨付。

综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支出分别比第一次预算调整增加 34,330 万元，调整后，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合计 290,99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合计 290,995 万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调整情况

（一）收入调整

1、调减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因水田垦造指标交易不达预期，因此需调减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8,764 万元。调减后，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544 万元。

2、调减债务转贷收入。根据省财政厅《关于转贷（收回）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粤财债〔2022〕77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转贷（收回）2022 年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的

通知》（韶财债〔2022〕75号），收回2022年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1,000万元，收回项目为广东省韶关市浈江区红色旅游景点（南昌起义余部活动遗址），减少“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转贷收入”科目1,000万元，调整后债务转贷收入59,000万元。

3. 调减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根据实际上级转移收入下达情况，比第一次预算调整减少5,194万元，调减后，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1,705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预计的土地出让分成和韶冶“厂区变园区”改革试点收益共享补助收入等，上级财政延后至2023年下达。

4. 增加上年结余收入。根据今年批复2021年政府决算情况，相应调增2022年上年结余收入7万元，调整后，上年结余为57,327万元。

（二）支出调整

1. 调减年初预算安排项目。根据收入短收情况，相应调减年初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34,161万元。

2. 调减上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专项债等相应支出科目。根据上级转移收入、专项债和上年结余收入情况，相应减少支出科目790万元。

（三）其他科目间调整

结合目前项目实施进度与拨付情况，需调整专项支出科目至年终结余科目，共结转23,988万元，下年继续安排拨付。

综上，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支出分别比第一次预算调整减少34,951万元，调整后，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118,57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118,576万元，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情况

（一）收入调整

根据实际收入情况，减少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 万元；新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359 万元，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科目。

（二）支出调整

根据收入调整情况并结合目前项目实施进度与拨付情况，相应科目支出减少 210 万元，年终结余增加 420 万元，调出资金增加 129 万元。

综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支出分别比第一次预算调整增加 339 万元，调整后，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98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合计 988 万元，收支平衡。

四、预算收支实际完成数以年终结算为准。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附表：1. 涪江区 2022 年政府财政收支预算调整平衡表
2. 预备费安排明细表